



热心的王师傅,坚持用自己的手艺做公益

医院照顾父亲时“闲不住” 他免费为患病老人修脚

在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有这么一张小广告:“免费无偿为本院住院患者修脚,特别是老人,减轻疼痛,促进健康,分文不取。”发这个小广告的是一位患者家属王正兴。因为父亲生病住院,王正兴每天都要陪床,多年来王正兴热心公益,“闲不住”的他决定,用自己的手艺为大家免费修脚。

王树文 唐军 季金晶



王正兴在给病人修脚 通讯员 供图

为人修脚,既热情又细心

“孙大爷,修脚的时候哪里不舒服,您就跟我讲一声。”王正兴一边给孙大爷修脚,一边跟对方拉家常。

孙大爷今年70多岁,因为老伴住院经常来医院陪护。“王正兴父亲跟我老伴在一个病区,我是看到楼下小广告后找到的他。”说起修脚孙大爷说,自己的脚经常生灰指甲,指甲很厚,穿鞋都不舒服,指甲钳也剪不动。“我就想试试看,反正修了给钱就是,没想到这个小伙子怎么都

不肯收钱。”孙大爷回忆说,王正兴修了20多分钟,“把我的脚指甲修得跟正常人一样高,很舒服。我想让病床上的老伴也体验一下。”

孙大爷笑着说,王正兴修脚感觉比自家孩子都细心。“我这个岁数的,孙子都出去当兵了。家里的小孩都没给我们弄过脚。”孙大爷说,如果在外边找人修脚,要好几十元,“他却怎么都不肯收钱,这样的好人到哪里去找”。

一个下午为五个患者修脚

仅昨天一个下午,王正兴就为

医院里五个病友修脚,“反正来医院照顾老父亲,也不是很忙,得空就修修脚,利用一技之长能帮帮人,挺好。”王正兴笑着说。

王正兴是涟水高沟人,今年42岁,父子俩常年在山东打工。“我也是从事洗浴服务行业的,一年难得回来一两次。”王正兴说,去年年初父亲查出癌症,后来做了胃部分切除手术,但是癌细胞还在扩散。

“这次父亲住院要有一个月,我从外地回到淮安,在医院照顾父亲。”王正兴说,家里的老母亲,还得靠弟弟妹妹照顾。“每天陪着父

亲也不忙,我想着不如利用一技之长,为其他病人修修脚。”之后,王正兴就找到了医院的志愿者团队,于是有了门口的小广告。“主要是针对脚不舒服的老年人。现在也有人打电话找我了,也会去别的病区修脚。”王正兴说。

用手艺做公益,他是大名人

其实,王正兴早年在外出打工时,一直热心公益事业。“别看修脚简单,但是能够拉近彼此的距离。”

王正兴回忆说,自己是十八年前在扬州学的修脚技术,后来工作中也遇到了一些热心的志愿者,2012年开始他经常在社区做公益,“主要是想给社会做一些贡献”。

2012年,王正兴来到高密一家敬老院给老人免费修脚,“那会有个90多岁的老人,裹的小脚,脚上长了很多老茧,非常疼。”王正兴说,自己给她修脚之后,老人家拉着他的手不放,嘱咐他以后再来。

王正兴对记者说,别人是用钱来做公益,“我就有个手艺,就用手艺来做善事。”周围的人告诉记者,前两天他才跟淮安小城大爱的志愿者团队去做公益,是个大名人。记者网上搜索发现,山东寿光、高密当地媒体都报道过他的爱心行为。“我还会坚持下去的,我也想教这手艺,让更多的人来一起做公益。”王正兴笑着说。

镇江一社区 免费发放爱心小药盒

昨天,一种能自动提醒老人按时吃药的爱心小药盒,在镇江和平路街道三茅一社区免费向社区居民发放,患慢性病需常年服药且健忘的空巢老人,可凭病历到社区领取。

昨天上午,记者在爱心小药盒发放现场看到,小药盒共有两种,均为圆形、直径10厘米。一种有五颜六色的小格子和对应的数字,分别代表星期一、二、三、四、五、六、日,和早、中、晚;一种是在此基础上加装了电子芯片,能以“该吃药了”等语音方式自动提醒老人按时服药。三茅一社区党委书记林琪告诉记者,爱心小药盒是该社区联合润州区民政局实施的一项社会化公益服务项目,由润州区农委、妇联两单位共同认领。

鞠永平 林清智

“淮响”读书会 诵读淮安精神

4月22日晚,淮安举办了一场以“淮响”为主题的读书会,以此诵读“包容天下 崛起江淮”的新时期淮安精神。

为推广新时期淮安精神,激励更多的人多读书、读好书,“江苏省十佳全民阅读推广社团”淮安目标耕缘读书会,面向淮安的党政机关、学校、厂矿以及社会团体单位,发起“淮安好文章”征集活动,并出版作品集。当晚的读书会,即以诵读优秀作品形式诠释新时期淮安精神。淮安市委书记姚晓东表示,通过读书会来诠释淮安精神,既彰显了淮安人的胸襟气度和胆识志向,也表达了淮安人的智慧和能力以及奋发进取的向上精神。

胡永军 桑绍淮

贪污受贿27万多 搬迁组长获刑七年

作为国家工作人员,陈某利用担任现场搬迁组组长、组长的职务便利,贪污、受贿合计27万余元。昨日,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作出维持一审的终审刑事裁定,判处陈某有期徒刑七年,没收财产七万元。

陈某今年32岁,南通海门市人,2008年起进入海门市城市建设指挥部工作。2010年6月至9月间,陈某担任海门市城市建设指挥部现场拆迁三组组长,其间他利用职务便利伙同王某等人(另案处理),在海门市日新社区光华苑南侧地段的拆迁中,虚构拆迁补偿,骗取拆迁款13.9万元,其中陈某分得2.8万元。2012年7月至2013年4月期间,陈某升任指挥部现场搬迁组组长,为黄某、施某在购置被拆迁户的拆迁面积提供帮助,多次收受黄某、施某共计13.5万元。2013年4月26日,陈某主动至纪委投案,并退回赃款。

海门市人民法院以陈某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并处没收财产五万元;犯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并处没收财产二万元,最终合并判处有期徒刑七年,没收财产七万元。陈某不服,提起上诉。昨天,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作出终审刑事裁定,维持一审判决。陈莹 胡涓 顾建兵

施工现场没封闭 两周内三名行人坠井

律师:未尽义务造成行人发生意外,施工方要担责

4月22日下午,徐州东三环高架桥下淀路附近工地,一名60岁大妈不慎掉进窨井,后被消防队员救出。现代快报记者发现,这是两周以来,该工地发生的第三起人坠窨井事故。工地架设指挥部的相关人士称,东三环高架虽然一直在施工,但却无法实现全封闭。如今,只能采取临时的防护措施。

意外:两周三名行人坠井

22日下午4点多钟,徐州市东三环下淀路附近一个窨井中,传出呼救声,路人听到后立即报警。当地民警接报后赶到现场,发现井下积水较深,随后通知消防队前来搜救。消防队员赶到后将大妈解救。据了解,坠井大妈是附近居民,当天经过工地时,看到窨井盖上盖着一块木板,打算搬回家自己使用,没想到在捡拾的过程中,脚下一滑掉进窨井里。经检查,她身上有多处擦伤,但无大碍。

这是两周以来,东三环高架施工工地发生的第三起人坠窨井事故。4月10日早上7点多,一名10岁小学生上学途中,经过黄山垄附近工地时,突然掉进一处深两米多的

窨井中,被工地施工工人合力救了上来。4月15日晚上7点多,在学生坠井南侧不远处,骑车的市民张先生一头栽进无盖窨井。后在消防队员的帮助下,张先生被解救。经医院检查,张先生在井中喝了不少脏水,造成肺部严重感染,事发后住院多日治疗。

探访:施工现场完全开放

据了解,东三环高架工程是徐州第一条城市高架快速路,全长14.81公里,工程将于今年五一全线贯通。

昨天下午,记者从郭庄路路口一直行至下淀路路口,发现高架下方道路快车道已经全部完工,并有车辆通行,但两侧慢车道及辅道均还在建设中。此前三处发生人坠窨井事故的地点,均在施工中,窨井口被用木板封盖。记者经过的建设工地,均为开放式,工地周围没有任何围挡,行人、车辆、施工车辆及人员,混合在一起。

施工方:目前无法封闭

连发多起人坠窨井事故后,工地为何不做围挡?井口仍用木板封

盖?东三环高架建设工程指挥部办公室相关人士表示,东三环虽然一直在施工,但同时也承担着重要的交通任务,“这条路是徐州城区的一条大动脉,东区居住的市民到市区,必经东三环,所以很多路口都是开放式的。”

目前,快车道全部建设完工,但两侧辅道还没有完成。该人士说,目前指挥部采取的措施是,加强巡查,“发现有井口外露的,会立即通知责任单位前来处理。”预计整个工程将于5月份完工,现在工程尚处于收尾阶段,施工方提醒,过往行人通行时要小心。

律师:坠井可向施工方索赔

行人不慎坠入施工的窨井,施工方是否要担责?江苏茂通律师事务所律师刘茂通表示,开放式工地出现无盖窨井,施工方应该在井旁设立明显的警示标志,采取有效防范措施,维护现场的安全。施工方因为没有采取相关措施,造成他人财产、人身安全受损的,被伤害人可以向施工方提出索赔。不过,上述大妈因捡拾木板坠井,当事人的行为存在过错,应自负责任。刘清香

哲学类书籍 成扬州民警最爱

昨天是“世界读书日”,扬州市公安局邀请省警官学院史炳军教授为全市公安民警做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十讲》专题辅导讲座。据了解,这是该局连续5年在“世界读书日”倡导全市公安民警读书学习,并用哲学理论思维引领公安工作。昨天,扬州市公安局党委向全体公安民警郑重推荐阅读《大众哲学》一书。由此,扬州公安机关兴起了“学哲学、用哲学”热潮,组织学习哲学著作。5年来,扬州公安引导民警掌握科学方法、确立哲学思维,把哲学思想转化为推进公安工作及队伍建设的实际成果。

韩秋

扬州户外自助图书馆 正式启用

昨天,扬州首座户外自助图书馆正式启用。这个智能图书馆24小时对外开放,不管什么时候,居民都可以自行操作办卡、借书、还书,就像到自助取款机取钱一样简单。居民只要拿着二代居民身份证,通过自行操作,根据界面提示缴纳100元押金,办理图书借阅卡。据了解,像这样的微型图书馆,扬州目前共有3个。宋体佳